

##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「校外弱勢學生租金補貼」申辦預告

因應教育部「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精進措施（校外租金補貼）暨新世代學生住宿環境提升計畫」，本校配合辦理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「校外弱勢學生租金補貼」，相關申辦預告如下：

一、申請期間：108 年 9 月 16 日至 108 年 10 月 20 日

二、繳驗文件：

（一）申請書（相關格式待教育部來函後附）

（二）租賃契約影本

（三）建物登記第二類謄本

三、申請資格：

（一）符合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或獲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之學生。

（二）未於校內住宿或未入住學校所承租之住宿地點。

（三）申請人非屬延長修業、已取得專科以上教育階段之學位正在行修讀同級學位，同時修讀二以上同級學位者。

（四）未請領其他與本計畫性質相當之住宿補助者。

四、補助金額：考量就讀學校所在地區租金水準不同，每人每月補貼 1,200 元至 1,800 元，詳細補助額度待教育部來函後附。

五、收件單位：

（一）日間部：各校區綜合業務處二組。

（二）進修推廣處：學務組。

（三）進修學院：學務組。